

ICS 79.060.20
B 70

LY

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行业标准

LY/T 1842—2009

竹材刨花板

Bamboo particleboard

2009-06-18 发布

2009-10-01 实施

国家林业局发布

前　　言

本标准由全国竹藤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由浙江省林业科学研究院、国际竹藤网络中心、杭州华海木业有限公司、安吉康溢竹制品有限公司、浙江德清莫干山竹胶板有限公司负责起草。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李琴、王戈、庄期应、张建、杨伟明、汪奎宏、陆铜华、程国凉、夏蔡传、郎雨。

竹 材 刨 花 板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竹材刨花板的术语和定义、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本标准适用于各类竹材刨花板。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2828.1—2003 计数抽样检验程序 第1部分：按接收质量限(AQL)检索的逐批检验抽样计划

GB/T 4897.1—2003 刨花板 第1部分：对所有板型的共同要求

GB/T 17657—1999 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

GB/T 19367.1—2003 人造板 板的厚度、宽度及长度的测定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竹材刨花 bamboo particle

具有一定形态和尺寸的片状、针状和颗粒状等竹材碎料的统称。

3.2

竹帘 bamboo curtain

用线将竹篾编织而成的帘子。

3.3

竹席 bamboo mat

将竹篾纵横交错编织而成的席子。

3.4

竹材刨花板 bamboo particleboard

以竹材刨花为构成单元，或以竹材刨花和竹帘为芯层、竹席为表层，经施胶、组坯、热压而成的板材。

3.5

覆膜竹材刨花板 resin-impregnated paper faced bamboo particleboard

表面经浸渍胶膜纸贴面的竹材刨花板。

3.6

表面污染 surface contamination

表面有油渍、油墨、霉斑及其他人为的污染。

3.7

表面压痕 surface imprint

竹材刨花板热压后在表面上出现的局部凹痕。

3.8

缺损 defect

加工及搬运过程中产生的局部小于公称尺寸的缺陷，包括胶膜纸缺损、芯层缺损、边角缺损。